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的责任。
- 2、按照管理权限，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 3、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区城乡建设工作
- 4、按照管理权限，承担规范勘察设计咨询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勘察设计咨询质量的责任和推进建筑节能的责任。
- 5、按照管理权限、承担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管的责任。
- 6、按照管理权限，承担建设项目“一书两证”核发，修建性详细规划审定、公示、验线等具体事项，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各类乡镇规划许可证的核发等城乡规划管理。
- 7、按照管理权限，参与城中村改造和建成区片区改造工作。
- 8、继续推进代建制建设，代表区政府负责对政府投资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
- 9、承担指导乡（镇）办住房城乡建设工作。
- 10、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工作职责及实际工作需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7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人事财务股）

负责文电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以及信息、宣传、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网络管理等工作，负责建议、议案、提案办理工作，负责有关综合材料的起草、机关节能减排等工作；承担办公设施用品购置；负责局机关车辆及后勤服务保障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和队伍建设等工作；拟订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行业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行业职业标准、执业资格标准和专业技术职称初审、报批等工作；负责城市建设资金、城市管理资金和城市基础设施维护经费的监督管理，拟定固定资产投资和财务收支计划，负责有关国有资产和各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政策法规股

组织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规章草案和政策；负责涉法事项和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应诉及赔偿等工作；监督管理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方面执法工作；指导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普法及住房建设改革等工作；组织研究推进新型城镇化进程中有关现代城镇体系住房、城乡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的政策。

（三）住房保障股

拟订全区住房保障有关规定和住房制度改革有关规定并监督执行；组织编制我区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的监督执行。

（四）规划管理股

按照授权区域和授权职责，审定城乡规划事项；对提交市城乡规划委员会规划事项提出初审意见；监督并指导城乡规划的实施。

（五）建设工程管理股

按照市住建局行政职能移交权限，指导和规范全区建筑市场；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房屋和市政公用工程招标投标、施工许可、建筑安全生产、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质量及竣工验收备案、合同管理和工程风险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管辖权限内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装修装饰工程等）及其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的管理工作；指导区属建筑业企业、监理企业等建筑企业的资质申报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协调出市出省出国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六）勘察设计和科学技术股

参与拟定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市场和工程造价管理的技术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配合实施全区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配合全区城镇建设及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计、施工的管理工作；

监督执行建设领域科技发展、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有关规定；建设行业科技发展及建筑节能组织实施重点科技项目的研究开发和成果推广，配合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技术引进和创新节能工作。配合实施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绿色节能项目、绿色生态社区建设等绿色、低碳示范工作；指导建筑节能及新型绿色建筑材料、产品的认证和推广应用。

（七）城乡建设股

指导全区拟订城乡建设政策；组织全区开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各类试点、示范和城镇荣誉的申报、创建工作；组织开展海绵城市等城市建设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住房安全和农村建设用地管理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和美丽宜居镇村建设工作；指导中心镇、重点镇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利用、传统村落和风景名胜区保护发展和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村镇迁建、重建工作。

本部门无独立核算的下属预算单位，部门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1062.67 万元，支出总计 1062.6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和支出均增加 235.13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调整及项目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计 1062.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62.6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总计 1062.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8.67 万元，占比 59%，项目支出 434 万元，占比 4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62.67 万元，支出总计 1062.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8.6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和支出均增加 235.13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调整及项目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较上年度无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062.67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30 万元，占比 8.12%；卫生健康支出 29.39 万元，占比 2.8%；住房保障(类)支出 54.25 万元，占比 5.1%，节能环保支出 66 万元，占比 6.2%，城乡社区支出 826.73 万元，占比 77.78%。项级科目明细见附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628.6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保障机构运转的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600.27 万元，公用经费 28.40 万元。款级科目明细见附表。

七、“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1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4 万元，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4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使用。

(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8.4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拟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万元。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1. 政府购岗，一批21人，共计59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2021年本部门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绩效管理理念，就财政拨款安排的政策及重点项目逐项设立并报送了预算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定涉及6个项目，384万元，并将以此为基础开展后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努力建立健全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20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21年本部门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中，

如有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三公”经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三公”经费

指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本级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

八、其他

（其他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

2021年部门预算报表

部门名称：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收支总表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小 计	财政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 业性收费及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	其它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62.67	一、基本支出	628.67	628.67	628.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项目支出	434.00	434.00	384.00	50.00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													
收 入 总 计	1,062.67	支 出 总 计	1,062.67	1,062.67	1,012.67	50.00							

部门支出总表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62.67	628.67	434.00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62.67	628.67	43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30	86.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5	7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	4.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3	72.33	
	20808	抚恤	5.75	5.7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5	5.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9	2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9	2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9	29.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00		66.00
	21103	污染防治	66.00		66.00
	2110301	大气	66.00		6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6.73	458.73	36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26.73	458.73	368.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6.73	458.73	68.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5	5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5	5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5	54.2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2.67	一、基本支出	628.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项目支出	384.00
收 入 总 计	1,012.67	支 出 总 计	1,012.6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2.67	628.67	434.00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62.67	628.67	43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30	86.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5	7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	4.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3	72.33	
	20808	抚恤	5.75	5.7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5	5.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9	2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9	2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9	29.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00		66.00
	21103	污染防治	66.00		66.00
	2110301	大气	66.00		6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6.73	458.73	36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26.73	458.73	368.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6.73	458.73	68.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5	5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5	5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5	54.2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8.67	600.27	28.40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28.67	600.27	28.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20	590.2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1.26	391.2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07	39.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2.33	72.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39	29.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0	3.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4.25	54.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0		28.4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0		11.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7	10.0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32	4.32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75	5.7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合计	11.40		11.40		11.40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40		11.40		11.40	

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11.4万元，较上年减少4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4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费11.4万元，较上年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使用。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2021年区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经费			
部门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开展鉴定及整治工作。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绩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行政村范围内的所有农房排查整治		
		质量指标	存在安全隐患房屋加固或拆除		
		时效指标	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2021.06	
			完成隐患房屋鉴定及整治	2021-2022	
	成本指标	房屋排查、鉴定等工作费用	2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农村房屋建设管理长效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象满意度	100%		

2021年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扬尘污染管控经费					
部门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	
	其中: 财政拨款				7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区住建局做好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相关工作。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区住建局做好扬尘防治相关工作		100%	
		质量指标	依法依规合理使用资金		10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限内使用资金		依法依规	
		成本指标	保障区住建局、区扬尘办做好扬尘防治相关工作		7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提升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空气质量, 降低扬尘污染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提升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降低建筑工地扬尘污染		100%	

2021年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住建局扬尘治理监督员政府购岗经费					
部门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	
	其中: 财政拨款				59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扬尘治理监督员政府购岗人员经费足额及时拨付, 有效协助区住建局做好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相关工作。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员全年工资含保险		59万元	
		质量指标	合理使用资金		100%	
		时效指标	按合同执行及时拨付人员经费		按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人员经费标准		按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提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提升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扬尘污染防治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增强扬尘污染治理力量		显著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降低建筑工地扬尘污染		100%		

2021年区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19年以来承担重点项目建设资金			
部门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推动了城市生态建设实现 城乡一体化发展; 改善社会环境, 满足社会需求; 改善生态环境, 为广大市民提供了一个健康场所, 促进身心健康。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绩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495亩	合格	
			绿地率85%, 道路广场占地10%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对于百城提质工作的推进, 完善城市功能, 改善人居环境, 都具有重要意义	合格	
		成本指标	项目总费用控制在最低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扩大当地企业的经济增长	合格	
			增长当地人民的收入	合格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得到了广大市民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和关注	合格	
			有助于打造良好形象, 构建和谐社会, 促进社会全方面发展	合格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了城市生态建设实现 城乡一体化发展	合格	
			改善生态环境, 为广大市民提供了一个健康场所, 促进身心健康	合格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地方便群众休闲、娱乐和健身和需求	合格	
	更好地为华龙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服务		合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了广大市民的支持和好评	满意	